2022年区统计局行政执法情况总结

一、行政执法基本情况

2022年，区统计局对51家统计调查对象进行行政检查；目前，行政执法人员4人；管理培训情况：参加市统计局组织的《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》《统计督察培训班》以及全区统计系统学习《统计法律法规和典型违法案例》《统计法律法规政府开放日》共计20个学时；法制审核机构和法制审核人员分别为统计法规科、科室负责人；本年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二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情况

**一是**加大违法案件公示力度，及时将执法检查情况和处理结果在“闵行区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录入，及时完成年度执法情况公示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方案和处理结果公示；**二是**行政检查时，进行全过程记录，做好现场检查笔录和相关证据材料，及时存档；**三是**对疑难问题仔细讨论研究，依托法律顾问和市统计局和区司法局专业力量，做到行政检查合法合理合规。

三、下一阶段工作推进措施

**（一）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**

贯彻落实中央和市《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》《上海市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立足推进依法统计、依法治统，严守统计数据质量生命线，杜绝统计造假弄虚作假。

**1.业务监督检查方面** 制定《统计执法检查工作通知》，加大对调查对象的执法检查，紧密结合统计督察整改、迎检上海市统计督察和国家统计督察“回头看”工作，保障统计数据真实性。

**2.政治监督检查方面** 贯彻落实市纪委监委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内监督与审计监督、财会监督、统计监督贯通协同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文件精神，积极推动统计监督与纪律监督、监察监督、派驻监督、巡视监督、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方式统筹衔接、有机贯通、相互协调，继续施行《闵行区统计违纪违法案件移送工作规程》，制定《关于建立统计监督与审计监督协作配合的工作办法》。

**（二）结合五经普开展统计法宣传活动**

**1.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** 继续贯彻落实好《闵行区统计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-2025）》，制定《2023年度本区统计法治宣传教育计划》利用第五次经济普查时机，通过宣传画、横幅标语、地铁车箱、多媒体、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教育，加深社会公众、统计调查对象对统计法的了解。

**2.利用“政府开放日”宣传** 为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力度，充分发挥统计信息、咨询、监督三大职能作用，加快打造法治统计和透明统计，提高社会公众对统计法律法规知晓率。力争继续参与政府开放日活动。

**3.抓好统计法重要节点宣传** 结合9.20统计开放日、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、“12.8”《统计法》颁布日，开展统计法宣传活动。同时利用 “闵行统计”微信公众号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教育，并积极引导各街镇（莘庄工业区、南虹桥集团）开展法治宣传活动。

闵行区统计局

2022年11月8日